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4 及 103 年第 1 季

地址：台北市東興路12號6樓

電話：(02)8787-6687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1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20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1~2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3~60		六~三四
(七) 關係人交易	60~63		三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3		三六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64		三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64~65		三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5, 72~78		三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6, 79~81		三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66, 83~84		三九
(十四) 部門資訊	66~67		四十

會計師核閱報告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五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中，所有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財務報表均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099,978 仟元及 5,129,406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3.46%及 13.20%；其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563,940 仟元及 1,244,951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9.72%及 6.45%；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41,037 仟元及 46,636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2.10%及 193.70%。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六所述，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計新台幣 3,204,086 仟元及 3,244,231 仟元與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分別計新台幣 5,631 仟元及(2,971)仟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九附註揭露所述轉投資

事業之相關資訊，其與前述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有關之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敬 人

張敬人



會計師 劉 水 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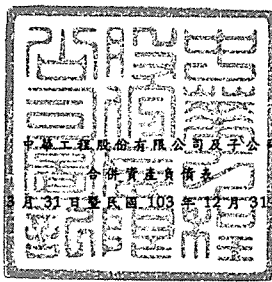
劉水恩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5 月 14 日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Financial statement table with columns for assets (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liabilities (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and equity (資本公積, 盈餘). Rows include items like cash, receivables, and various investments, with columns for amount, percentage, and year.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5 月 14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沈慶京



經理人：蔡維力



會計主管：蘇育民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附註三五)				
4520	工程收入	\$ 2,138,974	41	\$ 2,429,772	80
4800	業務及其他營業收入	3,044,168	59	613,518	20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5,183,142</u>	<u>100</u>	<u>3,043,290</u>	<u>100</u>
	營業成本 (附註二九及三五)				
5520	工程成本	2,068,443	40	2,340,177	77
5800	業務及其他營業成本	796,532	15	480,128	15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2,864,975</u>	<u>55</u>	<u>2,820,305</u>	<u>92</u>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u>2,318,167</u>	<u>45</u>	<u>222,985</u>	<u>8</u>
	營業費用 (附註十七、二九及三五)				
6100	推銷費用	31,337	1	14,662	1
6200	管理費用	194,865	4	160,166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777	-	5,22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33,979</u>	<u>5</u>	<u>180,054</u>	<u>6</u>
6900	營業淨利	<u>2,084,188</u>	<u>40</u>	<u>42,931</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二九及三五)	59,540	1	49,559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二九)	18,450	-	(14,311)	-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十四、二一、二二及二九)	(7,722)	-	(20,890)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附註十六)	5,631	-	(2,97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5,899</u>	<u>1</u>	<u>11,387</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2,160,087	42	\$ 54,318	2
7950	所得稅(附註四及三十)	153,484	3	12,605	1
8200	本期淨利	2,006,603	39	41,713	1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八)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192)	-	12,881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18,232)	-	(59,993)	(2)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21,607)	(1)	29,476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50,031)	(1)	(17,63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56,572	38	\$ 24,077	1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002,357	39	\$ 37,379	1
8620	非控制權益	4,246	-	4,334	-
8600		\$ 2,006,603	39	\$ 41,713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953,407	38	\$ 19,704	1
8720	非控制權益	3,165	-	4,373	-
8700		\$ 1,956,572	38	\$ 24,077	1
	每股盈餘(附註三十)				
9710	基 本	\$ 1.31		\$ 0.02	
9810	稀 釋	\$ 1.24		\$ 0.0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4年5月14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沈慶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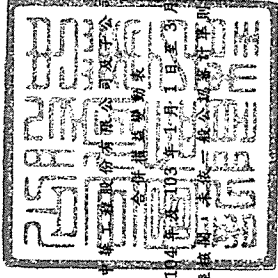


經理人：蔡維力



會計主管：蘇育民





民國104年10月31日
(僅供核對帳目之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八)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留		
A1	\$15,250,175	\$ 20,618	\$ 509,513	\$ 2,866,031	\$ 4,475,348	\$19,312,394	\$19,461,711	
B17	-	-	-	(3,228)	3,228	-	-	
D1	-	-	-	37,379	37,379	37,379	41,713	
D3	-	-	-	-	-	(17,675)	(17,636)	
D5	-	-	-	-	37,379	(17,675)	24,077	
II	-	61,690	-	-	-	-	61,690	
Z1	\$15,250,175	\$ 82,308	\$ 509,513	\$ 2,862,803	\$ 1,140,411	\$ 4,512,777	\$19,393,788	
A1	\$15,250,175	\$ 82,308	\$ 535,007	\$ 2,853,121	\$ 1,369,000	\$ 4,757,128	\$19,693,173	
B17	-	-	-	(3,228)	3,228	-	-	
D1	-	-	-	2,002,357	2,002,357	2,002,357	2,006,603	
D3	-	-	-	-	-	(48,950)	(50,031)	
D5	-	-	-	2,002,357	2,002,357	(48,950)	1,956,572	
Z1	\$15,250,175	\$ 82,308	\$ 535,007	\$ 2,849,893	\$ 3,374,585	\$ 6,759,485	\$21,810,11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4年5月14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沈慶宗



經理人：蔡維力



會計主管：蘇育民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2,160,087	\$ 54,318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4,674	39,367
A20300	備抵呆帳提列(迴轉)	40	(44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商品之淨損	3,449	826
A20900	財務成本	7,722	20,890
A21200	利息收入	(38,314)	(29,36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失(利益)之份額	(5,631)	2,97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551	279
A23100	處分投資淨益	(3,559)	(5,48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0,402)	563
A31150	應收帳款	(18,198)	16,607
A31160	應收工程款	(182,784)	360,885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	(207,374)	1,657
A31180	應收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	388,324	236,361
A31200	存 貨	(17,988)	(42,272)
A31990	待售房地	252,689	-
A31120	在建房地	(379,601)	(186,412)
A31230	預付款項	(37,730)	(11,91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4,486	(76,537)
A32130	應付票據	(24,871)	(32,543)
A32150	應付帳款	(147,369)	35,896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	321,020	(464,538)
A32190	應付費用	(422)	(63,944)
A32180	應付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	(107,552)	(55,096)
A32210	預收款項	174,598	36,053
A32200	負債準備	(28,502)	(60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準備	\$ 1,066	(\$ 1,55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5,093	57,023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出)	2,233,502	(107,02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5,121	29,35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817)	(32,61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83,330)	(3,06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961,476</u>	<u>(113,34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5,765)	(137,699)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4,304	96,557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	46,071	4,133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889)	(23,60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340	19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56,538)	3,245
B04100	其他應收款增加	(10,768)	(29,772)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470,478)	66,160
B06700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5,365	(80,615)
B07100	支付設備款	-	(10,09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20,358)</u>	<u>(111,66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209,500)	(17,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74,318)	(8,457)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8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830,048)	(353,061)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7,891	(9,121)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747	(16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282,228)</u>	<u>412,19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8,482)</u>	<u>11,31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 849,592)	\$ 198,50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481,070</u>	<u>695,400</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31,478</u>	<u>\$ 893,905</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04年3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E00210	合併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31,478	\$ 1,783,876
E00240	銀行透支	<u>-</u>	(<u>889,971</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31,478</u>	<u>\$ 893,90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4年5月14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沈慶京



經理人：蔡維力



會計主管：蘇育民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公司沿革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係經濟部所屬之國營事業，已於 83 年 6 月 22 日完成民營化。主要業務為土木及建築等工程之承攬、投資興建房地及不動產買賣，暨代辦政府計劃工業區之開發。

本公司股票自 82 年 3 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4 年 5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合併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有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有(i)對被投

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合併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1「聯合協議」

此準則取代 IAS 31「合資權益」及 SIC 13「聯合控制個體－合資控制者之非貨幣性投入」。合併公司依照協議中各方之權利及義務，將聯合協議區分為聯合營運或合資。合併公司對合資係採權益法。適用新準則前，合併公司係將聯合協議區分為聯合控制個體、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

3.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 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首次適用 IFRS 12 時，合併公司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將提供較廣泛之揭露。

4.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合併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合併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5.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6.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及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期淨利、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

此外，「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合併公司選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不予揭露比較期間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首次適用對合併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8.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闡明關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規定，特別說明「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之條件。

9.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首次採用 IFRSs」、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對合併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10.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及衡量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規定，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首次適用對合併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

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

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5.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該修正規定當合併公司（聯合營運者）取得符合業務定義之聯合營運權益，應依 IFRS 3 及其他準則之原則，按公允價值衡量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將收購相關成本認列為費用（發行債券或權益證券之成本除外）、認列商譽及原始認列資產與負債相關之遞延所得稅，以及至少每年進行商譽減損評估。此外，尚應進行企業合併有關之揭露。若合併公司以現存之業務作價投資成立聯合營運，亦應按前述規定處理。

若對聯合營運具聯合控制之個體於取得聯合營運權益前後為共同控制下個體，則該收購不適用上述規定。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6.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7.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8.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IFRS 7 之修正提供額外指引，以闡明服務合約是否屬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此外，該修正亦闡明除特定情況外，期中財務報告無須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揭露規定之資訊。

IAS 34 之修正闡明 IAS 34 要求之其他揭露事項應列入期中財務報告，若合併公司同時對外出具相同之其他資訊（例如管理階層之說明或風險報告），期中財務報告得不重複揭露，但應交互索引至該對外出具之其他資訊，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在相同條件及同一時間下取得該等資訊及期中財務報告。

9.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該修正闡明，合併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合併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合併公司應考量合併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式編製附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合併基礎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五、附表八及十。

(三)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聯合營運

聯合營運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相關資產具有權利、並對負債負有義務之聯合協議。

對於聯合營運之權益，合併公司認列：

- (1) 其資產，包含對共同持有之任何資產所享有之份額。
- (2) 其負債，包含對共同發生之任何負債所承擔之份額。
- (3) 其對聯合營運產出所享有份額之銷售收入。
- (4) 其對聯合營運出售產出之收入所享有之份額。
- (5) 其費用，包含對共同發生之任何費用之份額。

合併公司對於與聯合營運權益有關之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係依其適用之準則處理。

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聯合營運時，僅在其他各方對聯合營運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產生之損益。合併公司向聯合營運購買資產時，於該等資產轉售予第三方前不予認列其對該損益之份額。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則列報於損益。惟若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

3.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4.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649	\$ 10,551	\$ 9,80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537,219	2,428,807	1,619,934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84,610	41,712	154,133
	<u>\$ 1,631,478</u>	<u>\$ 2,481,070</u>	<u>\$ 1,783,876</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基金受益憑證	<u>\$ 36,370</u>	<u>\$ 21,219</u>	<u>\$ 3,330</u>
<u>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u>			
衍生金融負債			
— 國內第一次及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	<u>\$ 17,000</u>	<u>\$ 13,400</u>	<u>\$ 10,850</u>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u>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713,872	\$ 709,928	\$ 660,898
基金受益憑證	19,950	21,476	55,216
	<u>\$ 733,822</u>	<u>\$ 731,404</u>	<u>\$ 716,114</u>
<u>非流動</u>			
上市(櫃)股票	<u>\$ 566,435</u>	<u>\$ 592,065</u>	<u>\$ 645,889</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六。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世正開發公司	\$ 50,000	\$ 50,000	\$ 50,000
展新創業投資公司	17,518	17,518	17,518
海外投資開發公司	12,444	12,444	12,444
智威科技公司	177	177	177
興隆發電子公司	-	-	-
	<u>80,139</u>	<u>80,139</u>	<u>80,139</u>
國內外未上市（櫃）特別股			
京華城公司	-	-	158,880
Aetas Technology Inc.	-	-	-
	<u>-</u>	<u>-</u>	<u>158,880</u>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iGlobe Partner Fund L.P.	2,157	2,157	7,210
	<u>\$ 82,296</u>	<u>\$ 82,296</u>	<u>\$ 246,229</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82,296</u>	<u>\$ 82,296</u>	<u>\$ 246,229</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京華城公司特別股已於 103 年 9 月 9 日到期，合併公司依約向京華城公司請求給付特別股本金 300,000 仟元及累積股息 240,000 仟元，並轉列其他應收款－催收款（包含於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項下），並全數提列備抵。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 之定期存款	<u>\$ 902,693</u>	<u>\$ 963,203</u>	<u>\$ 1,538,344</u>
非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 之定期存款	<u>\$ 1,413,452</u>	<u>\$ 1,399,013</u>	<u>\$ 208,301</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六。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工程款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u>\$ 12,719</u>	<u>\$ 2,317</u>	<u>\$ 6,781</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296,913	\$ 278,715	\$ 439,693
減：備抵呆帳	(<u>2,900</u>)	(<u>2,860</u>)	(<u>1,735</u>)
	<u>\$ 294,013</u>	<u>\$ 275,855</u>	<u>\$ 437,958</u>
應收工程款	<u>\$ 3,306,855</u>	<u>\$ 3,124,071</u>	<u>\$ 4,618,940</u>

(一) 應收帳款及應收工程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天，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根據該客戶基本資料，詳實徵信，審慎衡量客戶信用，並依客戶財務與信用狀況，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定期檢視。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及應收工程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收回其金額，故尚無減損疑慮。

應收帳款及應收工程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未逾期	\$ 3,573,763	\$ 3,370,663	\$ 5,017,536
60 天以下	27,355	25,989	39,927
61 至 90 天	543	3,389	879
91 至 120 天	708	968	-
121 天以上	<u>1,399</u>	<u>1,777</u>	<u>291</u>
合 計	<u>\$ 3,603,768</u>	<u>\$ 3,402,786</u>	<u>\$ 5,058,63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及應收工程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60天以下	\$ -	\$ -	\$ 1,087
61至90天	543	3,389	-
91至120天	708	-	-
121天以上	398	398	-
合計	<u>\$ 1,649</u>	<u>\$ 3,787</u>	<u>\$ 1,08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年初餘額	\$ 2,860	\$ 2,175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40	-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440)
年底餘額	<u>\$ 2,900</u>	<u>\$ 1,735</u>

已減損應收帳款及應收工程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60天以下	\$ 27,355	\$ 25,989	\$ 38,840
61至90天	-	-	879
91至120天	-	968	-
121天以上	1,001	1,379	291
合計	<u>\$ 28,356</u>	<u>\$ 28,336</u>	<u>\$ 40,010</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工程款中屬於在建合約之工程保留款金額，於104年3月31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分別為1,397,525仟元、1,539,171仟元及1,696,477仟元。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留期間結束時收回。該保留期間即合併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1年。建造合約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一。

(二) 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未有逾期之情事，經評估未有可回收不確定之情事，故無需提列備抵呆帳。

十二、應收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彰濱工業區	\$ 7,755,558	\$ 8,139,582	\$ 8,211,922
其他一般工業區	<u>2,061,306</u>	<u>2,065,606</u>	<u>2,068,983</u>
	<u>\$ 9,816,864</u>	<u>\$10,205,188</u>	<u>\$10,280,905</u>

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分別持續投入開發成本(包含加計息)765,028仟元及478,115仟元;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回收金額分別為1,153,352仟元及714,476仟元。

本公司應收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主要係受經濟部工業局委託開發工業區所產生之代墊開發款本金及利息，經評估下列因素，尚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 (一) 工業區土地售價係依據預估開發總成本審定，審定開發成本結算基準日後所產生之利息並有售價逐月加計利息調整機制因應，以作為確實反映各時點之工業區售價依據，廠商所繳價款即包含前述審定開發成本結算基準日後所發生之利息；經濟部工業局執行工業區土地出租方案歸墊受託開發單位之開發成本亦係依據廠商簽訂租約當月之價格計算，土地租售收入僅為優先償還開發成本墊款方式之一，尚可透過編列預算或其他相關替代規定措施返還。
- (二) 由於工業區開發合約係屬民法委任合約，受託開發單位依約依法均無須承擔盈虧風險；因處理委任事務所墊付之費用依法並得向委任人請求償還，委任人既為政府機關，債信不容置疑。
- (三) 開發合約僅約定土地出售價款之處理係優先償還開發單位墊付之開發成本，而非約定土地租售收入為唯一之還款財源。工業區開發為政府推動工業發展之政策工具，工業區土地如有滯銷或租售價格高於市場行情致長期無法出售情事，政府自需採行因應對策及措施解決，受託開發單位墊款之回收性與土地是否能順利出售並無必然關係。
- (四) 本公司應收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以往歷史紀錄並未有實際發生呆帳情事，且經濟部工業局亦未曾聲明或表示不償還本公司代墊之各項

開發成本，加以款項陸續回收及其中部分個案已有全數收回款項之情事。

綜上所述，工業區開發墊款之回收並無重大疑慮或不確定性，尚不須提列備抵呆帳。

十三、待售房地—淨額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土城沛陂段	\$ 1,244,634	\$ 1,244,634	\$ -
利澤工業區	267,436	267,436	267,436
淡水鎮中山北路房地	72,519	72,519	72,519
花蓮縣壽豐鄉牛坑段及牛山 段	40,622	40,622	40,622
台中市北屯區大華段	21,355	21,355	21,355
雲林縣埔尾段	6,117	6,117	6,117
靜馨苑	2,013	2,013	2,013
美國喬治亞州克萊頓郡	939	950	914
美國喬治亞州亨利郡	939	949	914
桃園楊梅長紅段及頂湖段	-	252,689	-
高雄市苓雅區苓東段	-	-	646,412
	<u>\$ 1,656,574</u>	<u>\$ 1,909,284</u>	<u>\$ 1,058,302</u>

係合併公司投資專供出售買賣之用。104年3月31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之備抵跌價損失均為5,735仟元。

本公司董事會於103年9月25日通過以議價方式出售土城沛陂段土地及建物、楊梅長紅段及頂湖段土地，以充實營運資金，並將上述土地及建物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至待售房地—淨額，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八及十九。其中楊梅長紅段及頂湖段土地於103年10月與非關係人簽訂出售合約，合約總價款2,388,000仟元，款項業已於104年1月份全數收取，並完成登記過戶。

本公司董事會於102年10月29日通過以公開標售方式出售高雄市苓雅區土地；惟為加速決策流程，本公司董事會於102年12月26日決議通過改以議價方式出售，以活化資產、增加營運資金，並將該筆土地分別從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至待售房地—淨額，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八及十九。並於103年5月與非關係人

簽訂出售合約，合約總價款 2,060,000 仟元，款項業已於 103 年 9 月全數收取，並完成登記過戶。

待售房地－淨額質抵押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六。

十四、在建房地

工 程 名 稱	投資興建方式	在 建 房 地		
		營 建 用 地	營 建 成 本	合 計
<u>104 年 3 月 31 日</u>				
揚州京華城商貿區 A6 項目	聯合控制經營	\$ -	\$ 779,722	\$ 779,722
台北市正義段四小段	—	25,236	-	25,236
台北市信義段三小段	合建分售	-	2,266,171	2,266,171
台北市寶清段一小段	合建分屋	-	373,843	373,843
台北市百齡段六小段	自地自建	357,730	337,636	695,366
台北市新生南路一段	—	130,072	88	130,160
		<u>\$ 513,038</u>	<u>\$ 3,757,460</u>	<u>\$ 4,270,498</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揚州京華城商貿區 A6 項目	聯合控制經營	\$ -	\$ 633,912	\$ 633,912
台北市正義段四小段	—	25,236	-	25,236
台北市信義段三小段	合建分售	-	2,087,696	2,087,696
台北市寶清段一小段	合建分屋	-	330,442	330,442
台北市百齡段六小段	自地自建	357,730	306,308	664,038
台北市新生南路一段	—	130,072	60	130,132
		<u>\$ 513,038</u>	<u>\$ 3,358,418</u>	<u>\$ 3,871,456</u>
<u>103 年 3 月 31 日</u>				
揚州京華城商貿區 A6 項目	聯合控制經營	\$ -	\$ 468,996	\$ 468,996
台北市正義段四小段	—	25,236	-	25,236
台北市信義段三小段	合建分售	-	1,551,794	1,551,794
台北市寶清段一小段	合建分屋	-	214,448	214,448
台北百齡段六小段	自地自建	357,730	216,844	574,574
		<u>\$ 382,966</u>	<u>\$ 2,452,082</u>	<u>\$ 2,835,048</u>

子公司京華諮詢公司及華誠諮詢公司與揚州京華城中城生活置業有限公司於 101 年 6 月簽訂揚州京華城商貿區 A6 商辦及公寓式酒店項目（簡稱揚州京華城商貿區 A6 項目）合作開發合約，相關說明參閱附註十七。

本公司於 98 年 11 月取得正義段四小段 434 地號土地，目前仍持續整合中，待與周邊地主洽談合建或辦理都市更新程序完結後進行開發作業。

本公司於 99 年 3 月與亞太工商聯公司簽訂台北市信義段三小段亞太會館之土地合建分售案，並規劃興建住宅大樓，請參閱附註三五。

本公司於 100 年 2 月起辦理台北市松山區寶清段一小段 51-3、57-2 及 57-13 地號延壽國宅之都市更新案，其中寶清段一小段 51-3 地號土地，於 100 年度業已取得全數所有權人同意及進行都市更新案，並於 102 年 7 月取得都市更新核定函，且已於 103 年 1 月申報開工，現正進行地上 7 樓結構混凝土澆置；寶清段一小段 57-2 地號土地已取得大多數所有權人同意及簽訂合作開發協議，於 101 年 9 月向台北市政府提送都市更新事業計畫申請，並於 103 年 4 月取得都市更新核定函，後續繼續辦理權利變換程序；寶清段一小段 57-13 地號土地已取得大多數所有權人同意及簽訂合作開發協議，且更新單元劃定已核准，後續繼續辦理都市更新事業計畫申請；另 103 年 7 月起辦理台北市松山區寶清段一小段 57 地號延壽國宅都市更新案，並已取得大多數所有權人同意及簽定合作開發協議，且更新單元劃定已核准，繼續辦理都市更新事業計畫申請。

本公司於 100 年 7 月取得台北市士林區百齡段六小段 732、739、740 號土地及 61894 建號建物，作為營建用地，並規劃興建住宅大樓；該案已於 100 年 12 月取得古蹟容積移轉權並轉列營建成本項下，102 年 2 月取得建照，102 年 4 月申報開工，102 年 5 月完成連續壁工程，102 年 9 月完成地下結構工程，於 103 年底完成大樓主體建物興建，104 年已完成公設及景觀工程，且已通過消防檢查，目前積極辦理使用執照，預計將於 104 年 6 月完工交屋。

本公司於 103 年 4 月 16 日取得台北市新生南路一段 170 巷 8-1 號 2 樓房屋及土地，103 年 10 月已取得都市更新核定，103 年 12 月已完成基地整地作業，預計將於 104 年 7 月動工興建。

合併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資本化前利息費用分別為 27,163 仟元及 34,781 仟元，在建房地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19,441 仟元及 13,891 仟元，資本化年利率分別為 2.53~2.55% 及 2.36~2.55%。

在建房地之質抵押資訊，參閱附註三六。

十五、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4年 3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103年 3月31日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業	99.95	99.95	99.95	1
	中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機械之租賃、建材零售 木材批發及其他相關業務、預 拌混凝土等之加工買賣經銷 及代理等業務、土木、結構、 交通、水利、港灣、大地、大 眾捷運工程之規劃設計與檢 測等顧問業務(建築師業務除 外)	96.58	96.58	96.58	1
	中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業	100.00	100.00	100.00	1
	BES Logistics International Co.,Ltd.	投資業	100.00	100.00	100.00	1
	中勤人力資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 公司	企業經營管理顧問及投資顧問 等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1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各項保全業務	64.67	64.67	64.67	1
	喜滿客京華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外影片播放等業務	15.38	15.38	15.38	1及2
	BES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土地投資開發業務	91.79	91.79	91.79	1
	BES Global Investment Co.	投資業	100.00	100.00	100.00	1
	亞太雙子星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投資開發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1及3
中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城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顧問業	100.00	100.00	100.00	1
	中華城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顧問業	100.00	100.00	100.00	1
	音樂王國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視聽歌唱業	30.00	30.00	30.00	1及2
中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BESM Holding Co., Ltd.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1
	喜滿客京華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外影片播放等業務	62.76	62.76	62.76	1
	音樂王國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視聽歌唱業	40.00	40.00	40.00	1及2
喜滿客京華影城股份有 限公司	音樂王國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視聽歌唱業	30.00	30.00	30.00	1及2
	香港喜滿客京華影城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1
	絕色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電影片映演業、食品什貨及飲料 零售業	100.00	100.00	-	1及4
香港喜滿客京華影城有 限公司	喜滿客(上海)投資管理諮詢有 限公司	影院經營、採購及管理諮詢等業 務。	100.00	100.00	100.00	1
中勤人力資源管理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菁華人力資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 公司	人力派遣業	100.00	100.00	100.00	1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中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停車場經營及企業經營管理顧 問等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1
	中工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有限公司	公寓大廈管理服務	37.00	37.00	37.00	1及2
中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中工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有限公司	公寓大廈管理服務	63.00	63.00	63.00	1
中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BES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土地投資開發業務	8.21	8.21	8.21	1及2
BES Global Investment Co.	尚華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工程設計諮詢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1
中華城國際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華誠諮詢(常熟)有限公司	工程設計諮詢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1
中華城發展股份有限公 司	京華諮詢(常熟)有限公司	工程設計諮詢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1

備 註：

1. 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2. 合併公司綜合持股超過50%且具控制能力。
3. 亞太雙子星開發公司於103年9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解散，截至104年3月31日止仍進行清算程序中。

4. 由喜滿客京華影城股份有限公司於 103 年 8 月 1 日取得絕色影城 100% 股權。

十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3,204,086</u>	<u>\$ 3,220,063</u>	<u>\$ 3,244,231</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 5,631	(\$ 2,971)
其他綜合損益	(21,607)	29,476
綜合損益總額	<u>(\$ 15,976)</u>	<u>\$ 26,505</u>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合併公司之京華城股票於 104 年 3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分別設質於銀行 1,500 仟股、1,500 仟股及 49,500 仟股，作為借款之擔保，其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六。

十七、聯合營運

子公司京華諮詢公司及華誠諮詢公司與揚州京華城中城生活置業有限公司於 101 年 6 月簽訂揚州京華城商貿區 A6 商辦及公寓式酒店項目（簡稱揚州京華城商貿區 A6 項目）合作開發合約，依合約規定之比例分別為京華諮詢公司及華誠諮詢公司各 7.5% 及揚州京華城中城生活置業有限公司 85%，並簽訂協議書採聯合控制營運之經營模式，該開發案預計合作期限為 5 年。於合作期間內，如有一方提出要求，經合作雙方同意後，則依照實際出資比例結算支付已投入之本金。

合併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中認列與聯合營運有關之各項資產、負債、收益及費損金額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u>資 產</u>			
在建房地	\$ 779,722	\$ 633,912	\$ 468,996
預付款項	27,641	16,341	-
受限制銀行存款（包含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38,568	221,959	29,983
其他資產（包含於其他流動資產）	36,039	29,162	-
資產總計	<u>\$ 981,970</u>	<u>\$ 901,374</u>	<u>\$ 498,979</u>
<u>負 債</u>			
應付帳款	\$ 153,275	\$ 168,069	\$ 5,113
預收款項	319,726	220,051	-
存入保證金	575	575	-
負債總計	<u>\$ 473,576</u>	<u>\$ 388,695</u>	<u>\$ 5,113</u>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費用	<u>\$ 1,205</u>	<u>\$ 1,412</u>	
利息收入	<u>\$ -</u>	<u>\$ -</u>	
其他收入	<u>\$ -</u>	<u>\$ -</u>	

十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土地及土地改良物	\$ 2,514,138	\$ 2,498,163	\$ 3,890,581
建築物	279,936	220,402	177,422
機器設備	553,933	565,083	625,718
其他設備	108,867	124,201	147,793
	<u>\$ 3,456,874</u>	<u>\$ 3,407,849</u>	<u>\$ 4,841,514</u>

於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分別採用定率遞減法及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改良物	8至40年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60年
冷氣空調設備	3年
機器設備	2至13年
其他設備	2至20年

本公司董事會於103年9月25日通過以議價方式出售土城沛陂段土地及建物、楊梅長紅段及頂湖段土地，以充實營運資金，並將上述土地及建物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至待售房地一淨額，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三及十九。

本公司董事會於102年10月29日通過以公開標售方式出售高雄市苓雅區土地；惟為加速決策流程，本公司董事會於102年12月26日決議通過改以議價方式出售，以活化資產、增加營運資金，並將該筆土地分別從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至待售房地一淨額，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三及十九。

合併公司設定質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六。

十九、投資性不動產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已完工投資性不動產	<u>\$ 910,082</u>	<u>\$ 951,434</u>	<u>\$ 1,092,570</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04及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改良物	8至40年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60年
冷氣空調設備	3年

本公司董事會於103年9月25日通過以議價方式出售土城沛陂段土地及建物、楊梅長紅段及頂湖段土地，以充實營運資金，並將上述

土地及建物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至待售房地—淨額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三及十八。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2 年 10 月 29 日通過以公開標售方式出售高雄市苓雅區土地；惟為加速決策流程，本公司董事會於 102 年 12 月 26 日決議通過改以議價方式出售，以活化資產、充實營運資金，並將該筆土地分別從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至待售房地—淨額。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三及十八。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師孫正宏、王文明、夏建國及張為標先生分別於各資產負債表日進行之評價，其重要假設及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u>\$ 4,173,374</u>	<u>\$ 3,686,294</u>	<u>\$ 8,579,760</u>

合併公司部分投資性不動產，因可比交易不頻繁且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六。

二十、商 譽

喜滿客京華影城股份有限公司於 103 年 8 月取得絕色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其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商譽之金額為 115,191 元；合併公司已於 104 年 2 月取得評價報告，其相關資產負債評價與收購日之原始會計處理並無差異。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損跡象。

二一、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740,500	\$ 900,000	\$ 2,942,494
銀行透支	-	-	889,971
	<u>740,500</u>	<u>900,000</u>	<u>3,832,465</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150,000	200,000	700,600
	<u>\$ 890,500</u>	<u>\$ 1,100,000</u>	<u>\$ 4,533,065</u>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建築物、定存單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質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六），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4年3月31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分別為2.00%~3.10%、2.00%~2.75%及2.05%~3.23%。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904,000	\$ 1,180,000	\$ 1,282,8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1,144</u>	<u>2,826</u>	<u>1,412</u>
	<u>\$ 902,856</u>	<u>\$ 1,177,174</u>	<u>\$ 1,281,388</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4年3月31日

保證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帳面金額
<u>應付商業本票</u>						
國際票券	\$ 380,000	\$ 24	\$ 379,976	2.306%	台企銀股票	\$ 446,500
國際票券	275,000	588	274,412	2.850%	註	註
大慶票券	164,000	350	163,650	2.850%	註	註
台灣票券	<u>85,000</u>	<u>182</u>	<u>84,818</u>	2.850%	註	註
	<u>\$ 904,000</u>	<u>\$ 1,144</u>	<u>\$ 902,856</u>			

註：國際票券、大慶票券與台灣票券係屬土地銀行銀行聯貸案之共同使用額度，其擔保品為土地、定存單、房屋及京華城股票，合計帳面金額為2,843,746仟元。

103年12月31日

保證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帳面金額
<u>應付商業本票</u>						
國際票券	\$ 380,000	\$ 801	\$ 379,199	2.366%	台企銀股票	\$ 431,930
國際票券	420,000	1,063	418,937	2.850%	註	註
大慶票券	250,000	633	249,367	2.850%	註	註
台灣票券	<u>130,000</u>	<u>329</u>	<u>129,671</u>	2.850%	註	註
	<u>\$ 1,180,000</u>	<u>\$ 2,826</u>	<u>\$ 1,177,174</u>			

註：國際票券、大慶票券與台灣票券係屬土地銀行銀行聯貸案之共同使用額度，其擔保品為土地、定存單、房屋及京華城股票，合計帳面金額為2,787,202仟元。

103 年 3 月 31 日

保證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	\$ 701,100	\$ 1,096	\$ 700,004	2.333%~3.005%	土地、房屋、商業本票及台股股票	\$1,262,349
合作金庫	250,000	137	249,863	2.812%	活期存款	62,500
台灣銀行	173,300	92	173,208	2.724%	土地及房屋	246,545
兆豐票券	68,400	38	68,362	2.850%	定存單	29,900
華南銀行	90,000	49	89,951	2.812%	-	-
	<u>\$1,282,800</u>	<u>\$ 1,412</u>	<u>\$1,218,388</u>			<u>\$1,601,294</u>

應付短期票券係以本公司自有銀行存款、商業本票、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土地、建築物及定存單質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六）。

(三) 長期借款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2,302,267	\$ 4,094,454	\$ 481,616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u>520,000</u>	<u>557,861</u>	<u>1,159,942</u>
小計	2,822,267	4,652,315	1,641,558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435,600</u>	<u>467,900</u>	<u>94,300</u>
長期借款	<u>\$ 2,386,667</u>	<u>\$ 4,184,415</u>	<u>\$ 1,547,258</u>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銀行存款、自有土地、建築物、定存單及京華城股票質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六），借款自103年2月起分期或到期一次償還，截至104年3月31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2.37%~3.00%、2.38%~3.00%及2.38%~3.60%。

二二、應付公司債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295,771	\$ 294,652	\$ 291,311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u>450,236</u>	<u>447,241</u>	<u>438,339</u>
	<u>\$ 746,007</u>	<u>\$ 741,893</u>	<u>\$ 729,650</u>

(一) 本公司於103年2月24日發行3仟單位、利率為0%之新台幣計價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300,000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8.5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該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

整公式調整之。轉換期間為 103 年 3 月 25 日至 106 年 2 月 14 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現金一次償還；到期之利息補償金為債權面額之 1.5075%。若符合約定條件本公司得按約定價格向債權人要求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要素分別列為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該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 104 年 3 月 31 日以公平價值評估金額為 0 仟元；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 104 年 3 月 31 日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額為 295,771 仟元，其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5309%。

發行價款	\$300,000
權益組成部分	(<u>9,090</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290,910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4,831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u>30</u>
104 年 3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帳列應付公司債)	<u>\$295,771</u>

應付公司債係以本公司之定存單質押擔保 (參閱附註三六)。

(二) 本公司於 103 年 2 月 25 日發行 5 仟單位、利率為 0% 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500,000 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8.5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該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轉換期間為 103 年 3 月 26 日至 108 年 2 月 15 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若符合約定條件本公司得按約定價格向債權人要求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要素分別列為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該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 104 年 3 月 31 日以公平價值評估金額為 17,000 仟元；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 104 年 3 月 31 日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額為 450,236 仟元，其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714%。

發行價款	\$500,000
權益組成部分	(52,600)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447,400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12,886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u>6,950</u>
104年3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分別帳列應付公司債 450,236 仟元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 債—非流動 17,000 仟元)	<u>\$467,236</u>

二三、應付帳款

	<u>104年3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3月31日</u>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u>\$ 2,911,872</u>	<u>\$ 3,059,241</u>	<u>\$ 3,305,648</u>

應付帳款中屬於建造合約之應付工程保留款金額，於 104 年 3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分別為 1,416,591 仟元、1,581,156 仟元及 1,625,783 仟元。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留期間結束時支付。該保固期間即合併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 1 年。建造合約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表一。

二四、應付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

	<u>104年3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3月31日</u>
利澤再開發工業區	\$ 1,698,715	\$ 1,804,055	\$ 1,948,661
雲林科技工業區	482,028	484,240	480,190
臨海廣場工業區	-	-	107,551
其他一般工業區	<u>15,963</u>	<u>15,963</u>	<u>147,824</u>
	<u>\$ 2,196,706</u>	<u>\$ 2,304,258</u>	<u>\$ 2,684,226</u>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售地回收金額分別為 3,344 仟元及 6,562 仟元；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投入成本分別為 110,896 仟元及 61,658 仟元。

二五、負債準備

	<u>104年3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3月31日</u>
流動			
保固	<u>\$ 247,640</u>	<u>\$ 248,032</u>	<u>\$ 193,596</u>
非流動			
有待法律程序決定之長期負債準備	<u>\$ 117,260</u>	<u>\$ 145,370</u>	<u>\$ 239,781</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工程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

有待法律程序決定之長期負債準備係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因與業主工程逾期認定之爭議，對於未來可能發生之法律訴訟案件先行提列之或有損失。

二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103年12月31日及102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3,069仟元及3,504仟元。

二七、資產負債之到期分析

合併公司與從事之工程承攬、興建房屋及代辦工業區開發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相關帳列金額依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年內及超過1年後將回收或償付之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3月31日		
	1年內	1年後	合計
<u>資 產</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資一流動	\$ 281,038	\$ 211,130	\$ 492,168
應收工程款	2,328,611	978,244	3,306,855
應收建造合約款	57,349	796,868	854,217
應收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	-	9,816,864	9,816,864
待售房地—淨額	-	1,656,574	1,656,574
在建房地	695,366	3,575,132	4,270,49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38,568	534,200	672,768
預付款項	27,641	-	27,641
工程存出保證金	261,975	2,001,588	2,263,563
	<u>\$ 3,790,548</u>	<u>\$ 19,570,600</u>	<u>\$ 23,361,148</u>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3月31日		
	1 年 內	1 年 後	合 計
<u>負 債</u>			
應付票據	\$ 202,810	\$ -	\$ 202,810
應付帳款	1,835,412	904,814	2,740,226
應付建造合約款	1,197,556	936,894	2,134,450
應付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	-	2,196,706	2,196,706
負債準備—流動	32,190	215,450	247,640
工程存入保證金—流動	76,880	310,828	387,708
預收款項	<u>165,081</u>	<u>320,301</u>	<u>485,382</u>
	<u>\$ 3,509,929</u>	<u>\$ 4,884,993</u>	<u>\$ 8,394,922</u>

	103年12月31日		
	1 年 內	1 年 後	合 計
<u>資 產</u>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流動	\$ 710,789	\$ 161,585	\$ 872,374
應收工程款	2,153,231	970,840	3,124,071
應收建造合約款	125,524	521,319	646,843
應收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	-	10,205,188	10,205,188
待售房地—淨額	252,689	1,656,595	1,909,284
在建房地	664,038	3,207,418	3,871,45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70,693	-	370,693
預付款項	16,341	-	16,341
工程存出保證金	<u>222,205</u>	<u>2,000,400</u>	<u>2,222,605</u>
	<u>\$ 4,515,510</u>	<u>\$ 18,723,345</u>	<u>\$ 23,238,855</u>

<u>負 債</u>			
應付票據	\$ 265,790	\$ -	\$ 265,790
應付帳款	2,083,465	907,878	2,991,343
應付建造合約款	1,395,601	417,829	1,813,430
應付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	-	2,304,258	2,304,258
負債準備—流動	31,330	216,702	248,032
工程存入保證金—流動	108,270	255,914	364,184
預收款項	<u>146,602</u>	<u>220,051</u>	<u>366,653</u>
	<u>\$ 4,031,058</u>	<u>\$ 4,322,632</u>	<u>\$ 8,353,690</u>

103年3月31日

	1	1	合	計
	年	年		
	內	後		
<u>資 產</u>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流動	\$ 380,524	\$ 25,726	\$	406,250
應收工程款	3,836,367	782,573		4,618,940
應收建造合約款	998,549	8,455		1,007,004
應收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	-	10,280,905		10,280,905
待售房地—淨額	646,412	411,890		1,058,302
在建房地	-	2,835,048		2,835,04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9,983	83,414		113,397
工程存出保證金	113,076	2,000,000		2,113,076
	<u>\$ 6,004,911</u>	<u>\$ 16,428,011</u>		<u>\$ 22,432,922</u>
<u>負 債</u>				
應付票據	\$ 191,303	\$ -	\$	191,303
應付帳款	2,346,298	929,192		3,275,490
應付建造合約款	1,407,918	358,903		1,766,821
應付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	-	2,684,226		2,684,226
負債準備—流動	37,789	155,807		193,596
工程存入保證金—流動	151,643	240,387		392,030
	<u>\$ 4,134,951</u>	<u>\$ 4,368,515</u>		<u>\$ 8,503,466</u>

二八、權 益

(一) 股 本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00</u>	<u>3,000,000</u>	<u>3,000,000</u>
額定股本	<u>\$30,000,000</u>	<u>\$30,000,000</u>	<u>\$30,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1,525,017</u>	<u>1,525,017</u>	<u>1,525,017</u>
已發行股本	<u>\$15,250,175</u>	<u>\$15,250,175</u>	<u>\$15,250,175</u>

(二) 資本公積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u>			
<u> 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8,861	\$ 18,861	\$ 18,861
庫藏股票交易	1,757	1,757	1,757
<u>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2)</u>			
認 股 權	61,690	61,690	61,690
	<u>\$ 82,308</u>	<u>\$ 82,308</u>	<u>\$ 82,308</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考量未來業務及資金需求與長期財務規劃，股利政策兼採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政策，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外，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3.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4. 就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 加計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如尚有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二十按下列方式分派之。
6. 前述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分派現金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之。
 - (1) 董監事酬勞金百分之二。
 - (2) 員工紅利百分之三。
 - (3) 股東股利百分之九十五，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〇·一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8,300仟元及5,377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2,200仟元及3,585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依據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按稅後淨利減除法定盈餘公積之金額再加計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依預計分配總額分別提列百分之三及百分之二計算。年度終了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

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就計算股票紅利股數而言，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3 月 30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3 年 6 月 17 日舉行股東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1,657	\$ 25,494		
現金股利	263,828	215,027	\$ 0.173	\$ 0.141
	103年度		102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8,331	\$ -	\$ 6,790	\$ -
董監事酬勞	5,554	-	4,527	-

104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擬議及 103 年 6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及 102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年初餘額	<u>\$ 2,853,121</u>	<u>\$ 2,866,031</u>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採權益法認列公司之不動 產、廠房設備提列折舊	(<u>3,228</u>)	(<u>3,228</u>)
年底餘額	<u>\$ 2,849,893</u>	<u>\$ 2,862,803</u>

首次採用 IFRSs 因土地以外之投資性不動產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因土地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年初餘額	<u>\$111,964</u>	<u>(\$ 13,968)</u>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 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9,618)	12,41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u>22,176</u>)	<u>29,617</u>
年底餘額	<u>\$ 80,170</u>	<u>\$ 28,064</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年初餘額	<u>(\$508,402)</u>	<u>(\$419,779)</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失	(17,725)	(59,56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u>569</u>	(<u>141</u>)
年底餘額	<u>(\$525,558)</u>	<u>(\$479,486)</u>

(六) 非控制權益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年初餘額	<u>\$160,374</u>	<u>\$149,317</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4,246	4,33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574)	4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失	(<u>507</u>)	(<u>427</u>)
年底餘額	<u>\$163,539</u>	<u>\$153,690</u>

二九、淨 利

淨利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u>\$ 38,314</u>	<u>\$ 29,369</u>
租金收入	<u>21,226</u>	<u>20,190</u>
	<u>\$ 59,540</u>	<u>\$ 49,559</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迴轉賠償損失	<u>\$ 28,109</u>	<u>\$ -</u>
處分金融資產淨益	3,559	5,48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損	(3,449)	(8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損	(551)	(279)
外幣兌換淨損	(8)	(895)
其 他	(<u>9,210</u>)	(<u>17,797</u>)
	<u>\$ 18,450</u>	<u>(\$ 14,311)</u>

(三) 財務成本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透支及銀行借款利息	<u>\$ 3,608</u>	<u>\$ 19,530</u>
可轉換公司債攤銷利息	<u>4,114</u>	<u>1,360</u>
	<u>\$ 7,722</u>	<u>\$ 20,890</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參閱附註十四。

(四) 折舊與攤銷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7,901	\$ 23,554
營業費用	<u>13,986</u>	<u>12,025</u>
	<u>\$ 41,887</u>	<u>\$ 35,579</u>

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費用2,787仟元及3,788仟元帳列其他收入—租金收入項下，以淨額表達。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u>\$ 599,386</u>	<u>\$ 533,080</u>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六)		
確定提撥計畫	23,842	21,809
確定福利計畫	<u>3,069</u>	<u>3,504</u>
	26,911	25,313
其他員工福利	<u>50,303</u>	<u>56,52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676,600</u>	<u>\$ 614,91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72,612	\$ 531,698
營業費用	<u>103,988</u>	<u>83,218</u>
	<u>\$ 676,600</u>	<u>\$ 614,916</u>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	\$ 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8)	(897)
淨 損	<u>(8)</u>	<u>(895)</u>

三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年度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1,456	\$ 15,815
土地增值稅	<u>278,281</u>	<u>-</u>
	289,737	15,815
遞延所得稅	(<u>136,253</u>)	(<u>3,21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53,484</u>	<u>\$ 12,605</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138,041	\$ 138,041	\$ 138,041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3,236,544</u>	<u>1,230,959</u>	<u>1,002,370</u>
	<u>\$ 3,374,585</u>	<u>\$ 1,369,000</u>	<u>\$ 1,140,411</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中華工程公司	\$ 146,853	\$ 146,853	\$ 180,747
中華城公司	44,150	44,150	44,169
中工機械公司	6,623	6,623	9,398
喜滿客公司	84,236	84,236	67,211
音樂王國際育樂公司	28	28	5
中工保全公司	2,674	2,674	2,801
中工管理公司	1,088	1,088	1,311
中工公寓公司	42	42	83
中勤公司	7,440	7,440	12,166
菁華公司	825	825	809
亞太雙子星公司	-	-	-
絕色影城公司	9,443	9,443	

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明細如下：

	<u>103年度（預計）</u>	<u>102年度</u>
中華工程公司	11.93%	23.61%
中工機械公司	6.63%	7.70%
喜滿客公司	35.28%	32.22%
音樂王國際育樂公司	-	0.76%
中工保全公司	21.59%	21.35%
中工管理公司	20.48%	20.48%
中工公寓公司	20.48%	20.48%
中勤公司	20.72%	26.17%
菁華公司	20.69%	21.06%
絕色影城公司	20.48%	-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u>所 得 稅 申 報 案 件 核 定 截 止 年 度</u>
中華工程公司	101年度
中華城公司	102年度
中工機械公司	101年度
喜滿客公司	102年度
音樂王國際育樂公司	101年度
中工保全公司	102年度
中工管理公司	102年度
中工公寓公司	102年度
中勤公司	101年度
菁華公司	102年度
尚華諮詢公司	102年度
京華諮詢公司	102年度
華誠諮詢公司	102年度
BES, U.S.A.	102年度
香港喜滿客公司	102年度
上海喜滿客公司	102年度
亞太雙子星公司	102年度
絕色影城公司	101年度

三一、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2,002,357	\$ 37,37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 響：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3,415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005,772</u>	<u>\$ 37,37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525,017	1,525,01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94,118	-
員工分紅	<u>3,885</u>	<u>1,45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623,020</u>	<u>1,526,467</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 103 年 3 月 25 日至 3 月 31 日流通在外之可轉換公司債為潛在普通股，惟因該潛在普通器具反稀釋效果，故未計算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稀釋每股盈餘。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二、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及辦公室，租賃期間為 2 至 7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土地及辦公室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07,877	\$ 136,754	\$ 7,650
1~5年	154,102	129,069	44,080
超過5年	-	-	76,480
	<u>\$ 261,979</u>	<u>\$ 265,823</u>	<u>\$ 128,210</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1至20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不超過1年	\$ 60,471	\$ 59,122	\$ 53,880
1~5年	39,200	25,698	50,826
超過5年	-	142	-
	<u>\$ 99,671</u>	<u>\$ 84,962</u>	<u>\$ 104,706</u>

三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策略，係依據目前整體環境、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保障公司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及穩定經營績效為目標，並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及風險，合併公司係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三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中，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者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746,007	\$ 795,100	\$ 741,893	\$ 789,180	\$ 729,650	\$ 802,790

上述公允價值衡量所屬層級如下：

104年3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u>\$ 795,100</u>	<u>\$ -</u>	<u>\$ -</u>	<u>\$ 795,100</u>

103年12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u>\$ 789,180</u>	<u>\$ -</u>	<u>\$ -</u>	<u>\$ 789,180</u>

103年3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u>\$ 802,790</u>	<u>\$ -</u>	<u>\$ -</u>	<u>\$ 802,790</u>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4年3月31日

	<u>第 一 級</u>	<u>第 二 級</u>	<u>第 三 級</u>	<u>合 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 生金融資產	<u>\$ 36,370</u>	<u>\$ -</u>	<u>\$ -</u>	<u>\$ 36,370</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 證券				
—權益投資	<u>\$ 1,280,307</u>	<u>\$ -</u>	<u>\$ -</u>	<u>\$ 1,280,307</u>
基金受益憑證	<u>19,950</u>	<u>-</u>	<u>-</u>	<u>19,950</u>
合 計	<u>\$ 1,300,257</u>	<u>\$ -</u>	<u>\$ -</u>	<u>\$ 1,300,257</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u>\$ -</u>	<u>\$ 17,000</u>	<u>\$ -</u>	<u>\$ 17,000</u>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21,219	\$ -	\$ -	\$ 21,2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權益投資	\$ 1,301,993	\$ -	\$ -	\$ 1,301,993
基金受益憑證	21,476	-	-	21,476
合 計	\$ 1,323,469	\$ -	\$ -	\$ 1,323,4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13,400	\$ -	\$ 13,400

103 年 3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3,330	-	-	\$ 3,3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權益投資	\$ 1,306,787	\$ -	\$ -	\$ 1,306,787
基金受益憑證	55,216	-	-	55,216
合 計	\$ 1,362,003	\$ -	\$ -	\$ 1,362,0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10,850	\$ -	\$ 10,850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可轉換公司債	係假設該公司債將於 106 年 2 月 14 日及 108 年 2 月 15 日贖回，所採用之折現率係以公開報價之 2 年期及 5 年期之公債殖利率按差補法計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36,370	\$ 21,219	\$ 3,330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20,815,935	21,357,304	21,982,1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2)	1,382,553	1,405,765	1,608,232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17,000	13,400	10,850
	10,401,548	13,810,306	14,840,566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工程款、應收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工程存出保證金、其他應收款(包含於其他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工程存入保證金—流動、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長期借款、特別股負債、應付公司債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工程款、應收付代辦工業區款項、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八。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美金相對於新台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4年1月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至3月31日
損 益	\$ 337	\$ 1,724 (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652,600	\$ 1,650,609	\$ 1,111,426
—金融負債	902,856	1,177,174	1,281,38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162,218	2,863,630	2,212,376
—金融負債	2,929,767	5,194,453	6,174,623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定存單及應付短期票券而產生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變動利率銀行借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合併公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係因新台幣計價借款相關之指標利率波動。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1,919 仟元及 9,906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及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 5%，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 65,013 仟元及 68,10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以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之營建部門，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3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及應收工程款總額來自營造部門之比率分別為 91.76%、91.73% 及 91.31%。合併公司營造部門之交易對象均為政府機關或公營企業，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信用風險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4年3月31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融資額度之說明。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每年重新檢視）			
—已動用金額	\$ 673,000	\$ 757,861	\$ 2,750,513
—未動用金額	<u>927,150</u>	<u>907,150</u>	<u>838,495</u>
	<u>\$ 1,600,150</u>	<u>\$ 1,665,011</u>	<u>\$ 3,589,008</u>
有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已動用金額	\$ 3,039,767	\$ 4,994,454	\$ 3,424,110
—未動用金額	<u>2,237,000</u>	<u>2,460,046</u>	<u>2,082,000</u>
	<u>\$ 5,276,767</u>	<u>\$ 7,454,500</u>	<u>\$ 5,506,110</u>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項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歸還日編制。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4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175,666	\$ 1,022,192	\$ 50,823	\$ 900,783	\$ 4,826
浮動利率工具	2.000~3.594	653,677	57,621	610,373	2,184,604	-
固定利率工具	2.306~2.850	-	27,734	-	-	-
		<u>\$ 1,829,343</u>	<u>\$ 1,107,547</u>	<u>\$ 661,196</u>	<u>\$ 3,085,387</u>	<u>\$ 4,826</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區間(%)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1,165,549	\$ 1,212,495	\$ 39,813	\$ 903,847	\$ 4,826
浮動利率工具	2.373~3.000	358,641	415,699	901,101	3,683,821	-
固定利率工具	2.750~3.000	2,023	6,068	16,181	912,089	-
		<u>\$ 1,526,213</u>	<u>\$ 1,634,262</u>	<u>\$ 957,095</u>	<u>\$ 5,499,757</u>	<u>\$ 4,826</u>

103 年 3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區間(%)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無附息負債		\$ 800,193	\$ 1,360,772	\$ 43,878	\$ 1,721,071	\$ 4,826
浮動利率工具	2.000~3.594	426,647	2,072,368	1,406,013	1,545,065	-
固定利率工具	2.333~3.005	1,284,150	-	-	-	-
		<u>\$ 2,510,990</u>	<u>\$ 3,433,140</u>	<u>\$ 1,449,891</u>	<u>\$ 3,266,136</u>	<u>\$ 4,826</u>

三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附註十四及三七揭露者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 35,675	\$ 35,956
	關聯企業	6,830	7,885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48	48
		<u>\$ 42,553</u>	<u>\$ 43,889</u>
營業成本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 2,274	\$ 2,229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 子公司	-	10,273
		<u>\$ 2,274</u>	<u>\$ 12,502</u>
營業費用	關聯企業	\$ 15,639	\$ 14,779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2,328	1,936
	子公司之法人董事	1,346	1,319
		<u>\$ 19,313</u>	<u>\$ 18,034</u>

(二)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本公司之法人 董事	\$ 2,711	\$ 3,696	\$ 3,654
	關聯企業	3,310	5,188	2,856
	本公司之關係 企業	<u>34</u>	<u>34</u>	<u>34</u>
		<u>\$ 6,055</u>	<u>\$ 8,918</u>	<u>\$ 6,544</u>
其他應收款 (包含於其 他流動資產項下)	本公司之關係 企業	\$ 505	\$ 505	\$ 509
	關聯企業	<u>14</u>	<u>14</u>	<u>9</u>
		<u>\$ 519</u>	<u>\$ 519</u>	<u>\$ 518</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三)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應付帳款	本公司法人董 事之子公司	<u>\$ -</u>	<u>\$ -</u>	<u>\$ 10,787</u>
應付費用	關聯企業	\$ 3,982	\$ 6,499	\$ 3,896
	子公司法人董 事	1,346	1,098	1,319
	本公司之關係 企業	<u>669</u>	<u>669</u>	<u>669</u>
		<u>\$ 5,997</u>	<u>\$ 8,266</u>	<u>\$ 5,884</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四) 預付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 800	\$ 800	\$ 800
關聯企業	<u>131</u>	<u>-</u>	<u>-</u>
	<u>\$ 931</u>	<u>\$ 800</u>	<u>\$ 800</u>

(五) 預收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u>\$ 28,571</u>	<u>\$ 28,571</u>	<u>\$ -</u>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租金及利息收入（包含於其他收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 1,479	\$ 1,492
關聯企業	39	25
	<u>\$ 1,518</u>	<u>\$ 1,517</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其租金收付均與非關係人相當；其與關係人間之進銷貨及其他交易價格、保固及貨款收付條件，除音樂王國際育樂公司應付京華城公司之款項係按照雙方約定方式支付外，餘均與非關係人相當。與關係人間之其他應收款，主要係應收租金。

資產負債表日之工程存出保證金餘額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u>\$ 2,000,000</u>	<u>\$ 2,000,000</u>	<u>\$ 2,000,000</u>

資產負債表日之存出保證金餘額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 637	\$ 637	\$ 637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790	91	-
關聯企業	1	1	1
	<u>\$ 1,428</u>	<u>\$ 729</u>	<u>\$ 638</u>

(七)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6,103	\$ 14,602
退職後福利	146	109
	<u>\$ 16,249</u>	<u>\$ 14,71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八) 保證情形

截至 104 年 3 月底止，本公司部分銀行借款係由嚴雋泰先生、沈慶京先生及吳訂先生擔任連帶保證人。

截至 103 年 3 月底止，本公司部分銀行借款係由嚴雋泰先生、沈慶京先生及朱蕙蘭女士擔任連帶保證人。

(九) 其他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於 99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與亞太工商聯公司進行亞太會館之土地合建分售案，並於 99 年 3 月 8 日簽訂合建分售契約，雙方約定之合建分售分配比例為 23% 及 77%；另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應支付亞太工商聯公司 2,000,000 仟元之合建保證金，包含於工程存出保證金。

該合建案已於 100 年 8 月通過台北市政府第一次都市設計審議會之審查。100 年 9 月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金融機構組成之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銀行聯貸案。100 年 12 月完成容移土地捐贈予台北市政府等之作業程序，101 年 4 月 11 日取得建照，101 年 9 月完成地上物拆除作業，101 年 12 月申報開工完成，於 102 年 6 月完成連續壁及基樁工程，102 年 12 月完成地下室切除工程，103 年 6 月完成地下室基礎工程，於 104 年 3 月持續進行鋼構工程及基礎結構工程，並持續規劃進行興建住宅大樓。

三六、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質抵押作為長、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公司債、工程履約保證、工程保固及訴訟之擔保品：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流動	\$ 895,903	\$ 892,568	\$ 435,7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446,500	431,930	1,452,228
待售房地產—淨額	1,611,836	1,864,526	380,577
在建房地	-	-	357,730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存款	\$ 16,006	\$ 539,769	\$ 531,340
買入商業本票	-	-	7,040
質押定存單	3,000	19,825	239,9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非流動	1,230,000	1,399,013	208,30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380	5,481	191,7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1,767,419	1,555,080	2,941,538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591,090	818,385	930,421
	<u>\$ 6,567,134</u>	<u>\$ 7,526,577</u>	<u>\$ 7,676,526</u>

三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承諾

1. 本公司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金融機構簽訂銀行聯貸，由本公司為亞太工商聯公司提供中長期融資額度 7,200,000 仟元之背書保證；截至 104 年 3 月底止，亞太工商聯公司實際動支數為 5,699,983 仟元。該借款合同，除一般規定外，亦規定本公司須維持若干財務比率。
2. 子公司中工機械公司已簽訂之購料及分包合約金額 5,106,059 仟元，其中已履行且列入營業成本金額為 2,173,861 仟元。另截至 104 年 3 月底止，中工機械公司已承攬業務尚未執行之合約金額 2,932,198 仟元。

三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年3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141	6.1422 (美元：人民幣)		\$	7,011		
美 元		20	7.7552 (美元：港 幣)			15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70	6.1422 (美元：人民幣)			431		

10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140	6.119 (美元：人民幣)		\$	7,011		
美 元		24	7.794 (美元：港 幣)			184		
馬 幣		6	8.692 (馬幣：新台幣)			5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01	6.119 (美元：人民幣)			1,227		

103年3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143	6.1521 (美元：人民幣)		\$	34,833		
美 元		31	7.7591 (美元：港 幣)			934		
馬 幣		7	8.955 (馬幣：新台幣)			6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2	6.1521 (美元：人民幣)			1,278		

合併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外幣兌換損失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8 仟元及 895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且金額非屬重大，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三。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四。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七。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含大陸地區投資）：附表八。
11.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九。

(三)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十。

四十、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營建工程部門－土木及建築等工程承攬

建設開發部門－投資興建房地、政府計畫工業區之開發及代辦業務

其他部門－人力派遣、保全管理、影音娛樂業之營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建工程部門	\$ 1,978,071	\$ 2,429,772	\$ 59,507	\$ 89,595
建設開發部門	2,561,449	53,010	2,106,860	(11,160)
其他部門	<u>643,622</u>	<u>560,508</u>	<u>112,686</u>	<u>124,662</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5,183,142</u>	<u>\$ 3,043,290</u>	2,279,053	203,09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5,631	(2,971)
租金收入			21,226	20,190
利息收入			38,314	29,369
外幣兌換淨損			(8)	(895)
迴轉賠償損失			28,10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3,449)	(826)
處分金融資產淨益			3,559	5,4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551)	(279)
管理費用			(194,865)	(160,166)
利息費用			(7,722)	(20,890)
什項支出			(9,210)	(17,797)
稅前利益			<u>\$ 2,160,087</u>	<u>\$ 54,318</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租金收入、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淨損、迴轉賠償損失、處分金融資產淨益、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管理費用、利息費用、什項支出以及所得稅。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u>部 門 資 產</u>			
繼續營業部門			
建設開發部門	\$13,260,867	\$12,712,762	\$12,967,844
營建工程部門	4,210,717	4,409,135	5,343,138
其他部門	<u>15,580,967</u>	<u>16,090,758</u>	<u>15,816,559</u>
部門資產總額	33,052,551	33,212,655	34,127,541
未分攤之資產	<u>4,851,366</u>	<u>4,897,411</u>	<u>4,733,754</u>
合併資產總額	<u>\$37,903,917</u>	<u>\$38,110,066</u>	<u>\$38,861,295</u>
<u>部 門 負 債</u>			
繼續營業部門			
建設開發部門	\$ 3,703,722	\$ 6,130,373	\$ 6,316,213
營建工程部門	3,623,712	3,587,884	3,559,291
其他部門	<u>7,698,016</u>	<u>7,339,414</u>	<u>8,031,401</u>
部門負債總額	15,025,450	17,057,671	17,906,905
未分攤之負債	<u>1,068,348</u>	<u>1,198,848</u>	<u>1,406,912</u>
合併負債總額	<u>\$16,093,798</u>	<u>\$18,256,519</u>	<u>\$19,313,817</u>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建造合約款及應付建造合約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 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 及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應收建造合約款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工務所名稱	預計完工年度	工程總價款	估計工程總成本	帳列應收建造合約款	完工比例(%)	已認列累積工程利益(損失)	帳列應付建造合約款	應收合約款淨額
CF650 區段標	107	\$13,642,988	\$13,386,902	\$ 8,389,768	50.21	\$ 128,591	\$ 7,599,900	\$ 796,868
中台科大	104	690,775	789,435	706,190	97.47	(98,660)	673,300	32,890
永安	104	2,900,874	2,810,177	2,925,333	100.00	90,697	2,900,874	24,459
		<u>\$17,234,637</u>	<u>\$16,986,514</u>	<u>\$12,028,291</u>		<u>\$ 120,628</u>	<u>\$11,174,074</u>	<u>\$ 854,217</u>
103 年 12 月 31 日								
工務所名稱	預計完工年度	工程總價款	估計工程總成本	帳列應收建造合約款	完工比例(%)	已認列累積工程利益(損失)	帳列應付建造合約款	應收合約款淨額
CF650 區段標	107	\$13,642,895	\$13,436,036	\$ 7,697,708	46.64	\$ 196,696	\$ 7,176,389	\$ 521,319
永安	104	2,900,874	2,810,068	2,992,618	100.00	90,697	2,900,874	91,744
中台科大	104	690,775	791,216	706,190	97.47	(100,441)	673,300	32,890
南港	104	605,533	585,405	606,423	100.00	19,902	605,533	890
		<u>\$17,840,077</u>	<u>\$17,622,725</u>	<u>\$12,002,939</u>		<u>\$ 206,854</u>	<u>\$11,356,096</u>	<u>\$ 646,843</u>
103 年 3 月 31 日								
工務所名稱	預計完工年度	工程總價款	估計工程總成本	帳列應收建造合約款	完工比例(%)	已認列累積工程利益(損失)	帳列應付建造合約款	應收合約款淨額
博愛	103	\$ 9,501,189	\$ 9,306,560	\$ 9,635,856	90.95	\$ 177,023	\$ 8,780,457	\$ 855,399
永安	103	2,871,231	2,781,301	2,981,492	100.00	89,930	2,871,232	110,260
中台科大	103	690,775	790,639	706,190	97.47	(99,864)	673,300	32,890
曾文	105	1,933,135	1,771,666	92,387	4.34	7,011	83,932	8,455
竹南	103	230,450	223,208	230,450	100.00	7,242	230,450	-
曾文	105	770,823	849,075	770,823	100.00	(78,252)	770,823	-
		<u>\$15,997,603</u>	<u>\$15,722,449</u>	<u>\$14,417,198</u>		<u>\$ 103,090</u>	<u>\$13,410,194</u>	<u>\$ 1,007,004</u>

應付建造合約款
104年3月31日

工務所名稱	預算完工年度	工程總價款	估計工程總成本	帳列建造合約	完工比例 (%)	已認列累積 工程利益(損失)	帳列建造合約款	應付合約款	應付合約款淨額
機場專案	105	\$ 2,035,048	\$ 1,990,111	\$ 4,532	0.63	284	\$ 521,631	\$ 517,098	
信義	104	4,285,966	4,086,173	4,003,576	100.00	199,791	4,285,939	282,363	
南博	104-106	9,698,687	9,592,074	4,744,978	71.90	55,886	5,025,857	280,791	
CL311標	104	9,755,766	9,573,072	9,242,078	96.48	176,263	9,474,209	232,122	
永和	105	3,601,731	3,512,274	2,157,374	63.11	56,460	2,310,550	153,149	
聯大	104	2,827,224	2,654,031	2,690,899	100.00	173,193	2,827,224	136,325	
中安	104	921,759	1,126,256	775,413	100.00	(204,497)	902,649	127,236	
永曾	104	2,021,344	1,634,660	1,935,071	100.00	386,684	2,021,344	86,273	
文東	104	7,085,399	6,909,696	7,006,436	100.00	175,703	7,085,398	78,962	
屏園	105	1,933,135	1,883,992	567,673	33.42	16,423	646,032	78,344	
桃園	104	3,525,884	3,371,499	3,359,423	96.70	149,284	3,411,329	51,881	
南港	104	2,307,399	2,215,106	2,263,281	100.00	92,293	2,307,398	44,117	
高應大	104	1,465,559	1,437,482	1,444,032	100.00	28,077	1,465,560	21,528	
新莊	104	1,133,707	1,105,883	1,120,451	100.00	27,824	1,133,707	13,256	
新豐	104	4,308,622	3,992,159	4,296,210	100.00	316,463	4,308,622	12,412	
台中	107	1,995,238	1,958,772	131,720	7.16	2,611	142,859	11,129	
慈光	104	692,206	664,923	687,235	100.00	27,283	692,207	4,972	
中正	104	512,899	497,814	510,427	100.00	15,085	512,899	2,472	
北東	104	4,479,499	4,426,907	4,479,478	100.00	52,592	4,479,499	20	
台東	104	845,628	947,317	845,628	100.00	(101,689)	845,628	-	
花蓮	104	576,086	830,154	576,086	100.00	(254,068)	576,086	-	
苗栗	104	3,903,152	4,005,174	3,903,152	100.00	(102,022)	3,903,152	-	
新竹	104	1,526,386	1,356,541	1,526,386	100.00	169,845	1,526,386	-	
新福	104	2,443,434	2,481,774	2,443,434	100.00	(38,340)	2,443,434	-	
興發	104	2,449,369	2,375,886	2,449,369	100.00	73,483	2,449,369	-	
		<u>2,001,945</u>	<u>1,892,032</u>	<u>2,001,945</u>	<u>100.00</u>	<u>109,913</u>	<u>2,001,945</u>	<u>-</u>	
		78,333,072	76,521,762	65,166,287		1,604,824	67,300,913	2,134,450	
		<u>\$ 78,333,072</u>	<u>\$ 76,521,762</u>	<u>\$ 81,580,027</u>		<u>\$ 1,604,824</u>	<u>\$ 83,714,653</u>	<u>\$ 2,134,450</u>	
北區開發所		-	-	16,413,740		-	16,413,740	-	

103年12月31日

工務所名稱	預計完工年度	工程總價款	估計工程總成本	帳列應收合約	完工比例(%)	已認列累積工程利益(損失)	帳列應付建造合約款	應付合約款	建造淨額
信義	104	\$ 4,285,173	\$ 4,080,000	\$ 3,993,595	100.00	\$ 204,674	\$ 4,285,966	\$ 292,371	
南博	104-106	9,682,411	9,445,313	4,044,993	41.55-60.90	100,029	4,301,033	256,040	
愛	104	9,749,366	10,485,427	9,188,043	95.61	(738,815)	9,397,807	209,764	
CL311標	105	3,587,493	3,443,115	1,901,695	56.93	79,156	2,079,875	178,180	
永安	104	7,085,399	6,904,456	6,925,494	100.00	179,924	7,085,397	159,903	
永和大	104	2,827,224	2,653,542	2,671,323	100.00	173,652	2,827,223	155,900	
聯大	104	921,759	1,221,908	755,421	94.83-100.00	(300,928)	902,649	147,228	
中文	104	2,021,344	1,651,192	1,909,289	100.00	370,094	2,021,342	112,053	
曾南	105	1,933,135	1,787,596	442,025	27.06	37,730	523,032	81,007	
南屏	104	859,987	832,383	798,867	100.00	26,574	859,988	61,121	
屏東	104	3,427,100	3,221,116	3,140,147	93.24	188,830	3,198,885	58,738	
桃園	104	2,308,257	2,297,457	2,257,344	100.00	10,800	2,308,256	50,912	
新豐	106	1,995,238	1,945,354	31,458	2.59	1,109	51,676	20,218	
新莊	104	4,308,622	3,992,194	4,296,901	100.00	316,428	4,308,621	11,720	
高應大所	104	1,133,707	1,096,784	1,113,124	99.18	35,562	1,124,377	11,253	
慈光	104	512,899	497,814	508,500	100.00	15,085	512,899	4,399	
台東	104	576,086	827,636	574,731	100.00	(251,550)	576,086	1,355	
新竹	104	2,449,369	2,375,886	2,448,613	100.00	73,483	2,449,367	754	
中正	104	4,479,499	4,426,907	4,479,156	100.00	52,592	4,479,499	343	
台北	104	845,628	951,371	845,458	100.00	(105,743)	845,629	171	
H42標	103	1,406,624	1,298,261	-	100.00	108,363	-	-	
中	103	2,758,843	2,635,697	-	100.00	123,146	-	-	
台中	104	692,206	665,686	692,207	100.00	26,520	692,207	-	
台中	104	1,637,226	1,771,911	-	100.00	(134,685)	-	-	
永南	103	227,821	222,810	-	100.00	5,011	-	-	
竹南	103	3,903,152	4,000,437	3,903,151	100.00	(97,296)	3,903,151	-	
花新	104	1,195,432	1,109,093	-	100.00	86,339	-	-	
新和	103	2,443,434	2,479,371	2,443,435	100.00	(35,938)	2,443,435	-	
捷新	104	1,526,386	1,307,632	1,526,385	100.00	218,717	1,526,385	-	
苗興	104	2,001,945	1,891,835	2,001,944	100.00	110,039	2,001,944	-	
福	104	82,782,765	81,520,184	62,893,299		878,898	64,706,729	1,813,430	
				16,252,837		-	16,252,837		
北區開發所		\$ 82,782,765	\$ 81,520,184	\$ 79,146,136		\$ 878,898	\$ 80,959,566	\$ 1,813,430	

103年3月31日

工務所名稱	預完工年度	工程總價款	估計工程總成本	帳列應收建造合約款	完工比例(%)	已認列累積工程利益(損失)	帳列應付建造合約款	應付建造合約款淨額
水安	103	\$ 7,131,127	\$ 6,948,092	\$ 6,630,516	93.32-100	\$ 175,600	\$ 6,896,077	\$ 265,561
永和	103	2,819,003	2,645,810	2,619,054	100	173,193	2,819,003	199,949
南港	103	1,453,557	1,405,314	1,114,761	71.1-96.96	39,552	1,303,063	188,302
CL311標	104	3,551,120	3,404,895	1,386,003	43.34	63,374	1,567,724	181,721
高應大所	103	1,102,655	1,066,152	812,576	87.02	31,763	981,301	168,725
信南	103	4,134,269	3,933,636	3,951,803	99.58	199,792	4,120,214	168,411
聯大	104-106	9,693,095	9,441,350	2,246,997	23.85-28.3	62,607	2,411,223	164,226
中興	103	921,564	1,125,969	684,323	73.74-98.97	(204,405)	818,826	134,503
福苗	103	2,006,599	1,640,926	1,894,833	99.68-100	365,367	2,005,043	110,210
屏新	103	2,002,140	1,940,672	1,942,333	100	61,468	2,002,140	59,807
CF650區段標	103	1,526,386	1,345,331	1,483,356	100	181,055	1,526,386	43,030
桃園	103	3,403,652	3,196,542	2,460,488	72.62	150,393	2,478,998	18,510
慈中	103	4,308,622	3,992,194	4,292,994	100	316,428	4,308,621	15,627
台中機電	107	13,226,565	12,797,686	5,633,188	34.60	148,405	5,646,144	12,956
捷新	103	2,333,536	2,240,511	2,309,885	99.48	92,538	2,321,482	11,597
新竹	103	512,899	497,814	501,656	100	15,085	512,899	11,243
中正	103	699,481	672,198	693,115	100	27,283	699,481	6,366
H42標	103	2,443,434	2,481,774	2,440,180	100	(38,340)	2,443,434	3,254
台中北	103	2,449,297	2,375,814	2,446,854	100	73,483	2,449,297	2,443
東東	103	4,479,499	4,412,896	4,479,128	100	66,603	4,479,499	371
燁蓮	103	1,406,624	1,297,957	1,406,615	100	108,667	1,406,624	9
花新	103	2,758,843	2,635,697	2,758,844	100	123,146	2,758,844	-
和發所	103	844,436	946,903	844,436	100	(102,467)	844,436	-
北區開發所	103	576,086	827,483	576,086	100	(251,397)	576,086	-
合計	103	1,637,226	1,771,911	1,637,226	100	(134,685)	1,637,226	-
合計	103	\$ 3,132,329	\$ 3,151,040	\$ 3,132,329	100	(18,711)	3,132,329	-
合計	103	1,195,432	1,105,900	1,195,433	100	89,532	1,195,433	-
合計	103	81,749,476	79,302,467	61,575,012	100	1,815,239	63,341,833	1,766,821
合計	103	\$ 81,749,476	\$ 79,302,467	\$ 77,579,081	100	\$ 1,815,239	\$ 79,345,902	\$ 1,766,821

註 1：應收工程保留款之金額請參閱附註十一。

註 2：應付工程保留款之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三。

註 3：合併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建造合約收入分別為 2,138,974 仟元及 2,429,772 仟元。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最高額(註1)	期末餘額(註1)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額	擔保名稱	品保價值		對個別對象與限額	資金總額	與備註
														擔保	價值			
1	中工機械公司	中勤人力資源管理顧問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 30,000	\$ 30,000	\$ -	3.2%	-	\$ -	營業週轉	\$ -	-	-	-	\$ 37,354 (中工機械公司淨值4%)	\$ 373,537 (中工機械公司淨值40%)	
2	京華諮詢(常熟)有限公司	揚州京華城中城生活置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20,270	20,270	20,270	6.0%	-	-	營業週轉	-	-	-	-	90,468 (京華諮詢公司淨值20%)	180,936 (京華諮詢公司淨值40%)	
3	華誠諮詢(常熟)有限公司	揚州京華城中城生活置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20,270	20,270	20,270	6.0%	-	-	營業週轉	-	-	-	-	90,978 (華誠諮詢公司淨值20%)	181,956 (華誠諮詢公司淨值40%)	
4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中工公管大廈管理維護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15,000	15,000	-	3.2%	-	-	營業週轉	-	-	-	-	30,670 (中工保全公司淨值40%)	30,670 (中工保全公司淨值40%)	
4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中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15,000	15,000	4,517	3.2%	-	-	營業週轉	-	-	-	-	30,670 (中工保全公司淨值40%)	30,670 (中工保全公司淨值40%)	

註 1：係分別經本公司及子公司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 2：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除京華諮詢(常熟)有限公司及華誠諮詢(常熟)有限公司對揚州京華城中城生活置業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外，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編號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背書保證期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金額	屬本公司對本公司背書保證	屬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本公司地區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背書保證	備註
			稱關	係													
0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約定互保之公司		\$54,116,450 (註1)	\$ 7,200,000	\$ 7,200,000	\$ 7,200,000	\$ 5,699,983	\$ -	33.26%	\$ 64,939,740 (註2)	-	-	-	-	

註 1：係依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五〇為限額。

註 2：係依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〇〇為限額。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者名稱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備註
0 中華工程公司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中國多重機會平衡基金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公司 世正開發公司 展新創業投資公司 海外投資開發公司 iGlobe Partner Fund L.P. 興隆發電子公司 智威科技公司 Aetas Technology Inc.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公司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京華城公司一甲種特別股 台灣農林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聯上開發公司 德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公司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公司	- - -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及監察人聯屬公司 - - - - - - -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及監察人聯屬公司 - - 聯屬公司 -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及監察人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及監察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7,923 52,868,608 1,800,797 38,775,000 8,249,495 3,010,962 2,600,000 - 31,252 34,305 215,971 800,500 3,374,592 30,000,000 2,211,000 441,000 2,273,990 15,000 54,000 4,080,000 12,486,043	\$ 22,467 502,252 19,950 428,464 50,000 17,518 12,444 2,157 - 168 - 8,845 32,059 - 37,808 21,851 25,469 1,064 2,819 45,084 137,971	- - - - 3.03 18.31 2.89 0.69 0.42 0.13 0.45 - - - - - - - - - -	\$ 22,467 502,252 19,950 428,464 50,000 17,518 12,444 2,157 - 168 - 8,845 32,059 - 37,808 21,851 25,469 1,064 2,819 45,084 137,97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3) (註3) (註3) (註3) (註3) (註3) (註3) (註2及3)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1 中華城公司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及監察人聯屬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00,500	8,845	-	8,845	(註1)
2 中工機械公司	台灣農林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聯上開發公司 德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公司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及監察人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及監察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211,000 441,000 2,273,990 15,000 54,000 4,080,000 12,486,043	37,808 21,851 25,469 1,064 2,819 45,084 137,971	- - - - - - -	37,808 21,851 25,469 1,064 2,819 45,084 137,97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者名稱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備註
3	中勤人力資源管理顧問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 746	-	\$ 746	(註1)
	永信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965	-	965	(註1)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000	589	-	589	(註1)
	豐興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0,000	3,168	-	3,168	(註1)
	台灣農林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000	1,600	-	1,600	(註1)
4	中工保全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5,000	2,155	-	2,155	(註1)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000	1,072	-	1,072	(註1)
	崇越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6,250	1,664	-	1,664	(註1)
	長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5,000	770	-	770	(註1)
	台灣農林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290	-	1,290	(註1)
	永信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	46	-	46	(註1)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	89	-	89	(註1)
5	喜滿客京華影城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00	21,354	-	21,354	(註1)
6	絕色影城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55,157	15,016	-	15,016	(註1)

註1：國內上市(櫃)股票市價係依104年3月底收盤價計算；基金受益憑證市價係依104年3月底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2：係特別股。

註3：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註4：京華城公司特別股已於103年9月9日到期，合併公司依約向京華城公司請求給付特別股本金300,000仟元及累積股息240,000仟元，並轉列其他應收款一一催收款全數提列備抵。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處分 之 公 司	財 產 名 稱	事 實 發 生 日 期	原 取 得 日 期	帳 面 金 額	交 易 金 額	價 款 收 取 情 形	處 分 損 益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處 分 目 的	價 格 參 考 依 據	其 他 事 項
中華工程	桃園市楊梅區長 紅段 7 地號及 頂湖段 381 地 號等 17 筆土 地	103 年 10 月 30 日 (意向確定日)	57 年 1 月	\$ 252,689	\$ 2,388,000	已全數收取	\$ 1,964,982	非關係人	無	活化資產增加 營運資金	鑑價報告	—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及價格之單	應收(付)額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中華工程公司	中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成本	\$ 271,872	11.45%	-	應付帳款 (\$ 182,097)	(6.48%)	
中工機械公司	中華工程公司	本公司	營業收入	(271,872)	(97.99%)	-	應收帳款 182,097	52.41%	

註：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稱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逾期應收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帳額	抵備金額
						金額	處				
中工機械公司	中華工程公司	子公司	\$ 182,097	1.66 次	\$ -	-	-	\$ 68,699	\$ -	\$ -	-

註 1：係截至 104 年 5 月 14 日止。

註 2：上表列示之應收帳款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不含大陸地區投資)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未比率 (%)	持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1)	備註
				本	上					
(一)中華工程公司	中華城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12號6樓	投資業	\$ 1,530,040	\$ 1,530,040	115,936,200	\$ 958,830	\$ 226	226	子公司
	中工機械公司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80號11樓之2	工程施工機械之租賃、建材零售木材批發及其他相關業務、預拌混凝土等之加工買賣、經銷及代理等業務、土木、結構、交通、水利、港灣、大地、大眾捷運工程之規劃設計與檢測等顧問業務(建築師業務除外)	842,988	842,988	75,213,198	907,924	24,043	23,221	子公司
	京華城公司(註4) 中工投資公司	台北市八德路四段138號 Rooms 1501-3, Far East Consortium Building, 121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Republic of Mauritius (棋里西斯)	百貨業 投資業	2,254,760 681,625	2,254,760 681,625	375,200,000 20,900,000	1,345,734 624,692	(107,244) (6,362)	(25,213) (6,362)	子公司
	BES Logistics International Co., Ltd. 中勤人力資源管理顧問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12號2樓	投資業	348,278	348,278	13,995,389	724,760	28,605	28,605	子公司
	中工保全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12號2樓	企業經營管理顧問及投資顧問等業務	60,000	60,000	6,000,000	102,956	1,885	1,885	子公司
	喜滿客京華影城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26號4樓 台北市八德路四段138號BI	各項保全業務 國內外影片播映等業務	38,127 23,450	38,127 23,450	3,880,000 1,861,500	51,319 72,378	1,135 13,642	734 2,098	子公司 孫公司(註2)
	BES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BES, U.S.A.) BES Global Investment Co.	141 Bennington Court McDonough, Georgia 30253, U.S.A.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土地投資開發業務	259,562	259,562	8,509	28,338	(341)	(313)	子公司
			投資業	51,313	51,313	1,510,100	20,940	(1,831)	(1,831)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資		額	期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期			未	上													
	中華雙子星開發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12號16樓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200,000	\$	200,000	20,000,000		9.09	\$	193,594	(\$	113	(\$	10								
	亞太雙子星開發公司(註3)	台北市東興路12號16樓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1,000		1,000	100,000		100.00		312	(30	(30							子公司	
	台北雙子星開發公司(註3)	台北市東興路12號2樓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900		900	90,000		30.00		865	-	-	-	-								
	台北雙子星國際不動產公司(註3)	台北市東興路12號2樓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1,500		1,500	150,000		30.00		778	-	-	-	-								
	BA & BES Contracting L.L.C.	P.O. Box 92237, Dubai-UAE		工程承攬業		10,696		10,696	1,200,000		40.00		-	-	-	-									
(二)	中華城國際投資公司	Republic of Mauritius (模里西斯)		顧問業		330,714		330,714	9,500,000		100.00		461,613	717	717	717								孫公司	
	中華城發展公司	Republic of Mauritius (模里西斯)		顧問業		330,714		330,714	9,500,000		100.00		459,102	747	747	747								孫公司	
	音樂王國際音樂公司	台北市八德路四段138號9樓		視聽歌唱業		1,672		1,672	167,235		30.00		1,992	(32	(10							孫公司	
(三)	中工機械公司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		162,163		162,163	5,075,000		100.00		251,302	7,151	7,151	7,151								孫公司	
	喜滿客京華影城公司	台北市八德路四段138號BI		國內外影片播映等業務		91,930		91,930	7,593,680		62.76		295,365	13,642	13,642	13,642								孫公司(註2)	
	音樂王國際音樂公司	台北市八德路四段138號9樓		視聽歌唱業		2,230		2,230	222,980		40.00		2,656	(32	(13							孫公司	
(四)	中工投資公司	Wei-jing Holding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463,104		463,104	14,400,000		44.67		621,529	(14,165	(6,328								
	BES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BES, U.S.A.)	141 Bennington Court McDonough, Georgia 30253, U.S.A.		土地投資開發業務		25,724		25,724	761		8.21		2,535	(341	(28							子公司	
(五)	中勤人力資源管理顧問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12號2樓		人力派遣業		5,000		5,000	500,000		100.00		10,632	1,362	1,362	1,362								孫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投資金額		未結期		持有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1)	備註
				本	上	本	末	數	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六) 中工保全公司	中工管理顧問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26號4樓	停車場經營及企業經營管理顧問等業務 公寓大廈管理服務	\$ 10,000	\$ 10,000	-	100.00	\$ 16,617	\$ 488	\$ 488	488	孫公司	
(七) 喜滿客京華影城公司	中工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26號4樓		3,700	3,700	-	37.00	3,809	25	25	9	曾孫公司	
	音傑王國際育樂公司	台北市八德路四段138號9樓	視聽歌唱業	1,672	1,672	167,235	30.00	1,992	(32)	(32)	(10)	孫公司	
	香港喜滿客京華影城公司	Room1903-6,19F Hing Yip Commercial Centre 272-284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投資控股	75,815	75,815	20,163,000	100.00	77,092	(2,969)	(2,969)	(2,969)	曾孫公司	
	絕色彩城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漢中街52號8-11樓	電影片放映業、食品什貨及飲料零售業	150,183	150,183	2,500,000	100.00	164,628	5,087	5,087	5,087	曾孫公司	
(八) 中工管理顧問公司	中工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26號4樓	公寓大廈管理服務	6,300	6,300	-	63.00	6,486	25	25	16	曾孫公司	

註1：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2：本公司及子公司(中工機械公司)合計持有喜滿客京華影城公司之股權78.14%，因是對該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計價。

註3：截至104年3月31日仍進行清算程序中。

註4：質押予土地銀行1,500仟股，帳面金額合計5,380仟元。

註5：轉投資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除中華雙子星公司、京華城公司、台北雙子星公司、台北雙子星國際不動產公司、BA & BES Contracting L.L.C.及 Wei-Jing Holding Ltd.外，餘業已全數沖銷。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 1)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科 目	交 易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0	中華工程公司	中工機械公司	1	工程成本	\$ 271,87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5		
0	中華工程公司	中工機械公司	1	應付帳款	182,09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註 1：1 代表本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子公司對本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2：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附表十

大陸被投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年初自累 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台 灣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出 出 出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損 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 期 認 列 損 益 (註 2 及 9)	本 期 帳 面 價 值	資 值 已 匯 回 收 益	止 本 期 收 益
					匯 出	回 收									
尚華諮詢(上海)公司	工程設計諮詢業務	\$ 47,597 仟元 1,400 仟美元	(2) (註 3)	\$ 47,597 仟元 1,400 仟美元	-	\$ -	\$ -	47,597 仟元 1,400 仟美元	(\$ 1,831 仟元) (356 仟人民幣)	100.00%	1,831 仟元 (356 仟人民幣) (2)C	\$ 18,794 仟元 3,688 仟人民幣	\$ -	-	
廈門萬翔物流管理有限公司(註 3)	物業管理、冷鏈倉儲、 興建並銷售房地產及 代辦廈門航空港物 流園區之開發	1,100,438 仟元 250,000 仟人民幣	(2) (註 4)	341,921 仟元 10,703 仟美元	-	-	341,921 仟元 10,703 仟美元	341,921 仟元 10,703 仟美元	72,973 仟元 14,207 仟人民幣	39.20%	28,605 仟元 5,569 仟人民幣 (2)C	718,823 仟元 141,059 仟人民幣	99,040 仟元 3,311 仟美元	-	
京華諮詢(常熟)公司	工程設計諮詢業務	305,982 仟元 9,000 仟美元	(2) (註 5)	305,982 仟元 9,000 仟美元	-	-	305,982 仟元 9,000 仟美元	305,982 仟元 9,000 仟美元	889 仟元 173 仟人民幣	100.00%	889 仟元 173 仟人民幣 (2)C	446,534 仟元 87,626 仟人民幣	-	-	
華誠諮詢(常熟)公司	工程設計諮詢業務	305,982 仟元 9,000 仟美元	(2) (註 6)	305,982 仟元 9,000 仟美元	-	-	305,982 仟元 9,000 仟美元	305,982 仟元 9,000 仟美元	859 仟元 167 仟人民幣	100.00%	859 仟元 167 仟人民幣 (2)C	449,014 仟元 88,113 仟人民幣	-	-	
廈門萬翔物流管理有限公司(註 3)	物業管理、冷鏈倉儲、 興建並銷售房地產及 代辦廈門航空港物 流園區之開發	1,100,438 仟元 250,000 仟人民幣	(2) (註 7)	167,565 仟元 40,900 仟人民幣	-	-	167,565 仟元 40,900 仟人民幣	167,565 仟元 40,900 仟人民幣	72,973 仟元 14,207 仟人民幣	9.80%	7,151 仟元 1,382 仟人民幣 (2)C	256,108 仟元 50,258 仟人民幣	24,760 仟元 828 仟美元	-	
喜滿登(上海)投資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影院管理、採購及管理 諮詢等業務	18,260 仟元 600 仟美元	(2) (註 8)	18,260 仟元 600 仟美元	-	-	18,260 仟元 600 仟美元	18,260 仟元 600 仟美元	(4,393 仟元) (855 仟人民幣)	100.00%	4,393 仟元 (855 仟人民幣) (2)C	10,500 仟元 2,060 仟人民幣	-	-	
雲南喜滿登影城有限公司	影院經營、採購及管理 諮詢等業務	120,676 仟元 4,031 仟美元	(2) (註 8)	59,131 仟元 1,975 仟美元	-	-	59,131 仟元 1,975 仟美元	59,131 仟元 1,975 仟美元	2,906 仟元 566 仟人民幣	49.00%	1,424 仟元 277 仟人民幣 (2)C	66,655 仟元 13,080 仟人民幣	-	-	

投資公司名稱	期末大陸地區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經濟部投資核准	經濟部投資審金額	依處	大陸地區	審計部投資審計	現定
中華工程公司	\$ 12,103 仟美元	\$ 15,229 仟美元	\$ 12,987,948				
中華成公司	18,000 仟美元	19,000 仟美元	582,389				
中工機械公司	40,900 仟人民幣 (約 6,653 仟美元)	45,800 仟人民幣 (約 7,450 仟美元)	557,809				
喜滿客京華影城公司	2,575 仟美元	2,575 仟美元	275,455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係 BES Global Investment Co.。

註 4：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係 BES Logistics International Co., Ltd.。

註 5：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係中華成發展公司。

註 6：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係中華成國際投資公司。

註 7：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係 BESM Holding Co., Ltd.。

註 8：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係香港喜滿客京華影城公司。

註 9：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